

# 银川市西夏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机构职能清单

单位全称	银川市西夏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规范简称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加挂牌子	银川市西夏区城市管理局、银川市西夏区人民防空办公室、银川市西夏区地震局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单位级别	正科级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6 个和机关党组
主要 职 责	<p>(一) 贯彻执行国家、区、市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公路交通发展、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安置等领域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建筑业、交通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p> <p>(二) 协助上级业务部门做好辖区建设事业，公路交通事业发展规划，并配合实施。</p> <p>(三) 负责辖区特色城镇、特色小镇和美丽村庄及危房改造等项目的申报和组织实施。</p> <p>(四) 负责辖区乡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维修以及路边植被、林带的管护等工作。</p> <p>(五) 负责辖区农村公路道路管理巡查和监督，配合银川市交通运输局做好乡村道路养护管理工作。</p> <p>(六) 负责监督辖区全部或部分使用国有投资、政府融资的建设工程招投标工作，协助市住建局做好辖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组织工作。</p> <p>(七) 负责辖区国有（集体）土地上拆迁项目的申报、测算、评估、拆迁补偿和安置方案的审核。</p> <p>(八) 负责辖区国有（集体）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项目拆迁资金的拨付和审核工作。</p> <p>(九) 负责辖区国有（集体）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p> <p>(十) 负责协调、督促乡镇、街道等被征地拆迁主体单位按时完成项目用地的统征工作，按时交付土地。</p> <p>(十一) 负责辖区人民防空、交通战备及地震方面工作。</p> <p>(十二) 负责辖区城市规划红线 30 米以内（含 30 米）的背街小巷及其附属市政设施的管护工作。</p>		

(十三)负责乡村公路建设质量检测和监督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交通运输部和宁夏公路工程质量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和规范。

(十四)负责起草城管委议事规则及政策措施,拟定城市综合管理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规划;会同财政局拟定年度经费预算、计划;协调指导成员单位制定城市管理专项规划和管理标准。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银川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订工作计划和管理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十六)依照城市规划负责门头牌匾的管理,负责对批准的摊区、摊点进行管理;负责“门前三包”责任制的管理与监督;负责非机动车辆的停放管理;负责建筑垃圾监督与管理。

(十七)负责本辖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

(十八)依据城市规划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影响城市规划的设施进行管理。

(十九)在市政管理局的指导下,对临时占道经营进行管理。

(二十)在银川市物业管理部门及西夏区委、政府的领导下,指导、监督及检查辖区的物业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检查辖区内物业服务企业履职情况;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申报及监督;负责对辖区物业企业管理服务的投诉、监督、管理;负责指导街道办事处对未实施物业企业管理服务住宅小区的日常管理工作,并逐步推行物业管理;负责房屋租赁管理和房地产经纪机构的管理;负责协调处理物业管理的其他工作。

(二十一)负责城乡环境卫生协调与监督工作,宣传城市管理、环境卫生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卫生城市、卫生单位创建和监督管理。

(二十二)负责管理辖区内主干道路、背街小巷的道路清扫、卫生保洁、公厕中转站、垃圾清运、有偿服务、环卫基础设施以及城乡环卫工作一体化等工作的开展。

(二十三)负责划入行政审批服务局各类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

(二十四)与综合执法部门共同肩负本行业领域健康发展责任,重点从矛盾形成初期进行引导和管控工作;承担政策制定、工作指导、

监督检查、综合协调等职责，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支持配合综合执法部门开展工作，提供业务指导、抄送执法信息资料，督促依法依规执法。

（二十五）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二十六）完成区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办公地址：银川市西夏区贺兰山西路 481 号行政中心 4 楼

邮政编码：750021

办公时间：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8:00 (周一至周五，周末及节假日除外)

联系方式：0951—2078097